

应用型
国际贸易专业
规划教材



本书以海关业务为主线，以有关进出口法律法规为依据，以海关管理实际业务为依托，重点解释在进出口业务中所涉及到的各项海关业务制度、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旨在提高对外贸易经营者的守法经营和海关管理人员的合规管理和依法监管水平，实现知识、技能和素质的融会贯通，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

海关实务

(第二版)

Customs Practices

郑俊田 张红 编著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Press

应用型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海 关 实 务

(第二版)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中国·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关实务 / 郑俊田, 张红编著. —2 版.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0
应用型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81134-876-7

I. ①海… II. ①郑…②张… III. ①海关 - 业务 -
中国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F75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02259 号

© 2010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海关实务 (第二版)

郑俊田 张 红 编著
责任编辑: 郑少甫 高 卓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邮购电话: 010-64492338 发行部电话: 010-64492342

网址: <http://www.uibep.com> E-mail: uibep@126.com

唐山市润丰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成品尺寸: 170mm × 228mm 22.5 印张 421 千字

2010 年 11 月北京第 2 版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1134-876-7

印数: 0 001 - 5 000 册 定价: 35.00 元

出版说明

教材是体现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的知识载体,是进行教学的基本工具,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保证。由于传统国际贸易专业教材普遍存在着“理论与实践相脱节”,校内课堂教学也难以做到“理论与实践相融合”,致使外贸及相关专业毕业的学生在从事实际工作时无从下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根据教育部“技能型、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积极贯彻适应教学改革和课程建设发展的方针,适应外贸企业对实用型高技能专门人才的迫切需要,特邀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具有多年丰富教学和实践经验的骨干教师,经过两年多的精心策划准备,隆重推出了本套“应用型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本套规划教材共12本,涵盖国际贸易专业教学的主干课程,具体包括:《国际贸易》、《海关实务》、《国际市场营销》、《国际商务谈判》、《国际商法》、《国际货物贸易单证实务》、《国际货物运输》、《国际金融》、《国际贸易实务》、《国际投资》、《国际运输货物保险》、《跨国公司国际化经营》。其中,《国际贸易》、《国际金融》、《海关实务》、《国际市场营销》、《国际商务谈判》5本书的第一版已经入选“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本套教材的开发自始至终坚持“实现知识、技能和素质的融会贯通”这一指导思想。整套丛书的编写遵循各学科专业的发展规律和教学特色,努力向广大读者和教师呈现一套融高品质、系统性、实用性于一体的专业课程教材。为强化知识的掌握,本套书每章后均配有“本章关键词”、“问题与思考”、“案例分析”等实战模块,同时若干教材还设有“深度阅读推荐”栏目以满足读者深入学习的需要。

本套教材内容凝练,篇幅适中,适合教学进度的安排。为便于教师授课,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可向选用本教材的教师免费提供与教材配套的教学辅助课件,欢迎老师与我社联系。

编 者 的 话

本书自2006年出版至今已经有四年的时间。四年来，我国的对外贸易的发展有了很多新的变化，首先是其发展更为迅猛，我国的进出口在世界贸易中的地位不断提升。其中进出口的总额自2006年起，在世界上的排位上升到第3位，2007年、2008年出口额在世界上的排位上升到第2位。同时由于我国贸易的巨大顺差，带来的贸易摩擦日益增多，贸易环境更为复杂。如何实现我国外贸发展的转型升级，是新时期外贸发展的一个重要课题。为了适应新时期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需要，海关各项业务制度需要不断调整，如：我国在改革开放初期实施的特殊区域政策，海关对其实施的特定区域管理模式，随着我国更为广泛和深入的开放格局的形成，海关对特定地区监管的制度措施，有的已经完成其历史使命、（不再存在特定区域减免税的），有的已经采取另外的监管模式；为了适应外贸发展的新的形势要求，实现更为有效的对外贸易管理，海关的各项业务制度进行了一系列制度创新。如：在保税业务制度中实施的保税核查制度、不断完善单耗管理制度、探索对服务外包进口货物实行保税监管等。为使本教材能够反映当今海关业务制度的情况，使学生掌握最新的海关业务制度的变化和內容，本书在2006年第一版的基础上，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尽可能的将海关新的业务制度增加进来，以使本书能够适应当前海关实务教学的要求。

编 者

2010年8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海关与对外贸易 / 1

第一节 对外贸易概述 / 1

第二节 海关在对外贸易管理中的地位 / 4

第二章 海关与海关法 / 9

第一节 海关概述 / 9

第二节 海关法概述 / 18

第三章 海关进出境监管制度概述 / 27

第一节 海关进出境监管制度的概念及其效力范围 / 27

第二节 海关进出境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 / 30

第四章 海关征税概述 / 39

第一节 进出口关税 / 39

第二节 海关代征国内税 / 57

第五章 一般进出境货物的通关 / 63

第一节 进出境货物通关的基本阶段 / 63

第二节 报关 / 65

第三节 审单与查验 / 98

第四节 税费的征收 / 114

第五节 放行与结关 / 126

第六节 海关稽查 / 130

第六章 保税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37

第一节 加工贸易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37

第二节 免税商店的监管及其免税品的通关 / 153

目 录

CONTENTS

第三节 保税经营方式监管及其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58

第四节 保税区域监管及其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70

第五节 服务外包进口保税货物的通关 / 186

第七章 特定减免税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91

第一节 特定企业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191

第二节 特定用途减免税货物的通关 / 193

第八章 其他特殊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203

第一节 进出口知识产权货物的通关 / 203

第二节 转关运输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210

第三节 暂时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214

第四节 特殊贸易方式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 227

第五节 与进出口有关货物的通关 / 238

第九章 进出境运输工具的通关 / 245

第一节 概述 / 245

第二节 海上运输工具的通关 / 250

第三节 陆路运输工具的通关 / 256

第四节 空中运输工具的通关 / 262

第五节 进出境集装箱的通关 / 264

第十章 进出境非贸易物品的通关 / 269

第一节 概述 / 269

第二节 进出境旅客行李物品的通关 / 271

第三节 红绿通道下旅客的通关 / 278

第四节 进出境邮递物品的通关 / 283

CONTENTS

目 录

第十一章 通关事务担保 / 289

- 第一节 概述 / 289
-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的担保放行 / 292
- 第三节 其他海关事务的担保 / 293

第十二章 通关中的违法行为及其责任追究 / 299

- 第一节 概述 / 299
- 第二节 违法行为的法律特征 / 301
- 第三节 行政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 / 305

第十三章 与海关发生争议的解决途径 / 311

- 第一节 概述 / 311
- 第二节 海关行政复议 / 313
- 第三节 海关行政诉讼 / 318

附录一 全国各地方海关及其业务管辖范围 / 323

附录二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样单 / 327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 / 329

参考文献 / 349

第一章

海关与对外贸易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应掌握以下主要内容：

1. 国家对对外贸易的管理制度体系；
2. 海关在国家对外贸易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3. 对外贸易管理的法律、法规是海关管理出入境活动的重要依据。

◆重点难点提示

本章作为全书的开篇，着重于使读者了解海关在对外贸易中的地位和作用，从而增强对海关实务学习目的性认识。难点在于从宏观上把握海关与对外贸易的关系，海关各项管理制度、措施制定和实施的意义。从而做到既知其然，且知其所以然。

第一节 对外贸易概述

一、对外贸易的概念

当今世界，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的经济交往日益增多，经济的相互渗透日益加深，彼此之间的经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相互依赖，一个国家与其他国家间的经济交往主要通过一国的对外贸易实现。对外贸易的概念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狭义的对外贸易专门指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商品交换活动。这是最古老的对外贸易的概念。随着世界经济交往形式日益多元化和复杂化，广义的对外贸易就不仅仅指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商品交

换活动,除了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品交换外,对外贸易还包括不同国家和地区间的技术交换、劳务交换和资本的输出入活动。

此外,由于研究问题角度的不同,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间的贸易,有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两个互相联系,又互相区别的概念。从世界范围的角度来看,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间的商品交易活动,称为国际贸易或世界贸易。而从从一个国家的角度看,则称之为一个国家的对外贸易。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两个概念的联系表现在,国际贸易是各个国家的对外贸易的集合。

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间的商品交易活动不同于一个国家、地区内部的商品交易活动,由于这种商品交易活动的跨越国界的特点决定,其与国内贸易不同的是,国际贸易涉及不同国家的主体和不同的法律制度,因此是一种特定的贸易活动形式。

二、对外贸易管理措施

对外贸易是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商品交换活动。各国为了使对外贸易的发展起到促进本国经济发展的作用,都制定有相应的对外贸易政策。为了体现国家的对外贸易政策,世界各国采用各种形式干预和控制对外贸易活动。这种对外贸易的干预和控制就是对外贸易的管理。

世界各国对外贸易管理措施,以进口而论,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国家通过对进口商品征收高额关税,从而增加进口商品的成本,起到抑制外国产品进口,保护本国产品在国内市场上竞争优势地位的作用。这类措施称为关税壁垒。另一类与关税壁垒措施相对应,称为非关税壁垒。非关税壁垒是由政府设置的除进口关税以外的一切旨在限制商品进口,保护本国市场的各种人为障碍的总称。包括经济的、技术的、商业的、法律的和行政的种种措施。根据采用措施与进出口货物的联系程度,非关税壁垒措施可以进一步区分为:直接非关税壁垒和间接非关税壁垒。直接关税壁垒是进口国直接对进口商品数量、品种加以限制,主要措施有进口许可证制度、进口配额和自动出口限制等;间接的非关税壁垒措施,是通过对商品的进口制定各种严格的条件,间接地限制商品进口。如进口押金制、进口最低限价、繁苛的技术标准、卫生安全检验和包装标准规定等。以出口措施而论,有奖励出口的措施和出口管理措施。奖励出口的具体措施有出口信贷、出口补贴、商品倾销、外汇倾销等;出口管理措施有出口许可证制、经济封锁和禁运等。

由于各国采用的对外贸易措施,都是从维护本国利益的角度出发设置的,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国际贸易的发展。为了促进国际贸易的发展,二次世界大战后,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多次就国际间的关税减让进行谈判，从而使各国关税水平受到约束，关税水平大幅度降低。由于关税的保护作用受到了很大限制，在这种情况下，各国转而越来越多地采用非关税壁垒措施。使得非关税壁垒的贸易保护措施对国际贸易的发展带来的障碍，日益凸现。因此，在 GATT 的进一步贸易谈判中，一方面，进一步就关税减让问题进行谈判；另一方面，开始对各国采用非关税壁垒措施进行约束和限制。上述一些非关税措施，如：进口押金制、进口最低限价、商品倾销等，已经被禁止各国在国际贸易中采用。但由于各国采用的非关税壁垒措施种类繁多，且花样不断翻新，各国非关税壁垒形式的贸易保护措施仍大量存在。

自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根据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形成了相应的对外贸易调整的制度体系。根据我国对外贸易方面的法律、法规，我国现行的对外贸易调整的制度体系包括：建立外贸管理制度、对对外贸易经营秩序的调整和实施对外贸易促进措施。

对外贸易管理制度包括对对外贸易经营者的管理和对进出口货物的管理两个方面。对对外贸易经营者的管理包括：规定从事不同种类对外贸易经营的条件和对对外贸易经营者实施登记管理。对进出口货物的管理采用的方式包括以数量限制措施控制商品进出口的进出口许可证和配额制度；以经济手段控制商品进出口的关税措施；涉及进出口商品的外汇收付、使用的外汇管理制度；控制商品质量的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制度等。

有关对对外贸易经营秩序的调整，包括对外贸易竞争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对外贸易的保护性措施的采用。有关对外贸易的竞争制度是通过规范国内对外贸易经营者的行为，规定哪些行为是对外贸易经营活动中禁止实施行为，使得国内对外贸易经营秩序得到规制和调整。对外贸易的保护性措施则是针对外国贸易主体的不正当竞争行为采取的措施。我国为规范贸易秩序而采用的对外贸易保护性措施有：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性措施等。

1995 年以来，我国开始采用的一项重要对外贸易的促进措施是出口退税。出口退税是国内税务部门将已报关离境的出口货物在出口前已经缴纳的国内消费税和增值税退还出口企业，是我国为对外贸易发展提供财政、金融方面的支持的具体措施。除了出口退税措施外，我国为对外贸易发展提供的财政、金融支持的具体措施还有，建立和完善对外贸易服务的金融机构；建立对外贸易发展基金、风险基金；提供出口信贷、出口信用保险等。此外，国家采取的对外贸易促进措施还有：建立公共信息服务体系，向对外贸易经营者和其他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采取措施鼓励对外贸易经营者开拓国际市场，采取对外投资、对外工程承包

和对外劳务合作等多种形式,发展对外贸易;鼓励有关协会、商会在对外贸易中发挥积极作用;扶持和促进民族自治地方和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对外贸易等。

第二节 海关在对外贸易 管理中的地位

一、海关在对外贸易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由以上对外贸易管理措施的内容可以看出,广义的对外贸易管理包括对外经贸主管部门对对外贸易经营秩序的管理、货品进出境的海关管理、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的管理、国家的外汇管理等诸多环节。海关管理是对外贸易管理的环节之一。

海关作为国家的进出关境监督管理机关,征收关税是其重要职能任务之一,海关依据国家有关关税征收的立法,具体实施对进出口货物的征税。此外,对外贸易的其他调节措施与海关对进出境监督管理密不可分。对外贸易管理各项措施的实现,需要海关在进出境环节的把关,如外汇的管理、进出口商品检验等。从这种意义上说,海关管理是构成了对对外贸易各个环节管理的再管理。

除了商品的进出境管理外,海关管理还涉及进出口企业的管理、国际投资管理等重要领域。

进出口经营活动的企业从事进出口货物的通关活动,需要向海关办理报关登记手续;在实际进出口货物时,应当遵守海关有关货物通关的管理规定,依法办理货物通关手续;除了通关环节对进出口企业的管理外,为了保证通关活动的合法,在法定期限内,海关还需要对有关企业进行相应的后续管理或稽查管理。

海关有关国际投资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加工贸易管理和对外商投资企业的管理等方面。由于加工贸易的开展,离不开海关对加工贸易采取的保税措施的实施,因而没有海关对加工贸易的有效管理,就没有我国加工贸易的迅猛发展。国家从吸引外商投资的目的出发,对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货物规定有特殊的政策。海关对外商投资企业的管理,是保证国家对外商投资企业投资鼓励政策落实的关键。

查缉走私是海关重要的职能任务。海关查缉走私(包括查缉偷逃关税的行为和违反其他禁止、限制进出口措施的行为),是海关征税和监管职能实现的保证。是对违反对外贸易管理各项措施的违法行为的抑制。没有海关的进出境管理,对外贸易的其他措施就会是形同虚设。

海关统计是国家掌握对外贸易情况，制定、调整对外贸易政策的主要资料依据，也是我国对世界各国对外贸易情况进行比较分析的具有可比性的资料线索。

由以上海关的各项职能任务与对外贸易各项管理措施的关系可以看出，海关业务与外贸业务联系紧密，从事对外贸易的主体在对外贸易活动中必然要同海关打交道。了解海关、了解海关的各项制度，对于从事货物进出口和国际投资等外贸业务的企业、人员，都有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相关链接

关徽——商神杖与金钥匙

关徽是我国海关的职业标志。由金钥匙与商神手杖交叉组成。盘有双蛇和双翅的金商神杖是古希腊神话中赫尔墨斯的手持物。传说赫尔墨斯拿着这支金手杖作买卖很发财，因而这支金手杖是作为国际贸易的象征。海关作为管理贸易的机关，把守着国家的经济大门，金钥匙寓意国门钥匙。海关关徽的设计寓意了对外贸易和海关的关系。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2003（10）。

中国海关百科全书，第113页。

二、对外贸易法律、法规是海关监管的重要法律依据

海关对进出境的监督管理活动是由一系列法律、法规规范的。因此，海关对进出境活动的监管应当以有关的法律、法规为依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内容，在此将其区分为专门性的法律规定和执行性的法律规定。专门性的法律规定是指以专门立法形式制定的，规定海关监管职责、权限、规章、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执行性的法律规定是指根据国家的对外贸易管理政策，制定的有关外贸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等。

有关海关监管的专门立法包括：海关监管的职责、权限、规则和制度的法律规定和针对不同的监管对象、不同的监管区域、不同的企业制定的专门性海关法规。有关海关监管的职责、权限、规则和制度的法律规定主要体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中。针对不同的监管对象、不同的监管区域、不同的企业制定的专门性海关法规，也是海关重要的执法依据，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国际航行船舶和所载货物监管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对国际民航机监管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进出经济特区的货物、运输工具、行李物品的管理规定》等。

执行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国家外贸管理制度系统、全面的法律规定和对外贸易管理各个环节专门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者如:我国的对外贸易法。后者如:外汇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商品检验方面的法律、法规等。这类执行性的法律、法规既是对外贸易有关主管部门对对外贸易进行管理的法律依据,亦是海关确认相应的出入境活动是否合法的重要的法律准则。

◇ 本章关键词

国际贸易 对外贸易 关税壁垒 非关税壁垒 对外贸易管理措施 海关监管 关税征收

◇ 讨论与思考

1. 海关对进出境活动的监管,对对外贸易的作用是促进还是阻碍?
2. 由对外贸易与海关管理的关系说明海关实务学习的必要性。

◇ 案例分析

2001年,是中国入世元年,如何使海关的管理适应贸易发展,是中国海关面临的压力和挑战。在压力和挑战面前,只有改革才是出路。2001年1月1日,在全国海关全面推行快速通关改革,实现了口岸快速通关,内地快速验放、水路转关手续由8项减至5项,陆路转关运输手续由11项减至4项、内地出口企业结汇、退税速度加快,企业的通关成本大大降低。以深圳黄岗海关为例,在改革前,通关车辆从进场到办结海关手续离场平均需要150分钟,两水两路改革后第一次提速缩减为30分钟,实施陆路快速通关后减少到7分钟。与此同时,海关的监管水平也有了提高。日本电产大连有限公司的进出口负责人这样描绘这一变化:“我们公司由于进口的商品种类繁多,所以申报量特别大,手册的数量也非常多,以前公司用于周转的手册数量在50本左右,最高峰时大约有140-150本,都要几个人抬着手册去办手续。而现在我一人一包独来独往。”说明这一变化的另一事例是:一家设在江苏昆山的出口加工区的企业从台湾订购的一批电源控制集成电路经香港运抵上海虹桥机场。5个小时后,这批货物已通过转关,运

抵距上海 60 多公里的企业生产线上。

问题：以上是一则有关海关通关制度改革的报道，根据此报道说明海关与对外贸易的关系？

分析思路：由以上的报道可以看出，海关通关制度与对外贸易的关系密切。海关的通关改革的最大受益者是企业。企业和海关改革的关系，表明了海关和对外贸易的关系。海关监管、征税、打击走私等各项职能为对外贸易的健康发展提供保证。通关制度的改革，即是要使海关各项职能的实现更加科学有效，更加有利于促进对外贸易的健康发展。

◇ 深度阅读推荐

1. 薛荣久．国际贸易（第五版）．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8.
2. 编写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释义．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4.
3. 张红．海关法．第三章．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2.

第二章

海关与海关法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应该掌握的主要内容：

1. 海关的性质和任务；
2. 海关各级组织机构及其职能；
3. 海关与海关法的关系。

重点难点提示

本章着重于认识海关、海关法的范畴和内涵和海关与海关法的关系。从词源、历史、政府管理机关的属性等多角度了解海关。海关法作为法律，是规范进出境管理和出入境活动的行为规则，表现为对海关管理活动中的各方主体的权利、义务的规定。海关和海关法的关系非常紧密，海关法是对海关业务的法律规定，海关各项业务制度都是以法律、法规、规章的形式加以体现。通过本章内容的介绍，深刻领会海关与海关法的关系、海关执法机关性质、各个层级法律规范及其效力等。了解海关和海关法的关系是依法从事进出口贸易，顺利通关的重要条件。

第一节 海关概述

一、海关及其历史发展

（一）海关（customs）的涵义

“海关”作为进出境监督管理机关，其历史由来已久，最早的外国海关机构出现在公元前5世纪的古希腊雅典城邦国家，继而在工商业活动发展较早的西方